明志科技大學 109-110 學年度特殊優秀人才審查委員會委員名單

No	姓名	職稱	備註
1	劉祖華	校長	
2	馬成珉	教務長	
3	郭宜雍	學務長	
4	劉豐瑞	研發長	
5	周金萬	主任秘書	
6	梁晶煒	工程學院院長	
7	謝章興	環資學院院長	
8	林晉寬	管設學院院長	
9	蒲彥光	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	
10	翁偉泰	人事室主任	
11	洪國永	教師代表	工程學院
12	劉宗宏	教師代表	環資學院
13	陳一郎	教師代表	管設學院
14	黃志成	教師代表	通識教育中心

說明：

1. 本會置委員 14 人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二年，連選得連任，由校長遴聘教師代表 4 人共同組成。